

义乌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义乌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开展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的通知

各部门、二级学院: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全省教育系统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方案》要求，切实加强对学生的关心关爱，全面深化心理健康、校园欺凌、交通安全等重点领域安全风险防范化解，坚决遏制涉校涉生重特大事故，经校党委研究，决定自即日起至6月底，在全校开展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平安建设、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吸取“3·19”台州职业技术学院汽车撞人事件、“2·23”南京居民楼重大亡人火灾事故及“3·10”河北邯郸学生欺凌事件的惨痛教训，紧盯教育系统重点领域和事故易发环节，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坚持最高标准、最严要求，举一反三深化校园安全治理，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有效防范较大社会影响的校园安全事故，坚决遏制涉校涉生重特大事故，为学校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校园环境。

二、主要目标

按照全覆盖、零容忍、重实效要求，深入开展心理健康、校园欺凌、交通安全、校门管理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治理，认真查找安全生产工作短板和不足，解决责任真空、履责不力、监管不为等问题和隐患排查不到位、问题整改不彻底、同类问题易发多发等问题，着力构建风险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确保不发生重特大事故，实现校园高水平安全 and 高质量发展的良性互动。

三、排查整治内容

（一）以校门安全管理为重点的校园安防领域排查整治。

对照《浙江省高等学校等级平安校园建设标准》规定，重点检查学校校门“三防”设施建设，校门附近是否设置防冲撞设施，对上下课期间等重要时段学生聚集区域是否进行防护隔离，安保人员是否按要求配备到位，技防、物防设施是否配齐配足并得到有效应用；是否落实学校门卫值守和内部管理制度，加大重点时段和关键部位的安全巡查、监管力度。（责任单位：校安处）

（二）以校内规范管理为重点的交通安全领域排查整治。

重点检查校车及师生用车安全，校门口、校内交通安全管理情况。严格落实出入校园车辆的登记管理，详细登记车辆所有人、联系方式、车牌、来访事宜等具体信息。完善进校车辆“黑名单”制度，分类管理制度及重大活动事件车辆管理制度。严格校门口及校内车辆管理，规范设置限速、禁行等交通标识。强化校车、师生接送车、学校集体外出活动用车的安全监管，确保车辆资质齐全，安全性能完善，驾驶员、照管员操作规范。

加强师生交通教育，提升自觉遵守交通法规的意识和交通安全风险规避能力。（责任单位：校安处、办公室、各活动组织单位）

（三）以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为重点的消防安全领域排查整治。以《浙江省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办法》《浙江省教育系统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突出风险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等为依据，着重解决校内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突出风险隐患，重点开展充停场所防火分隔情况、设施设备使用情况、电动自行车违规充停行为的隐患排查整治，压实充停场所管理责任，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突出教学楼、食堂、实验室、宿舍、锅炉房、高配房、消防控制室以及校内经营性场所等重点部位的安全检查，重点整治消防安全责任制不落实、违规用火用电用气、疏散通道堵塞占用、外墙门窗违规安装防盗窗等突出问题。（责任单位：校安处、后勤处、教务处、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四）以安全知识宣传教育为重点的防范学生溺水领域排查整治。重点对防溺水工作年度计划、宣传教育、隐患排查等工作责任落实情况进行深入排查。突出检查各学院防溺水工作宣传教育部署落实，重点时段、重点人群、重点区域宣传教育工作，对校内监管水域护栏、监控等防溺水设施设备维修维护，校内水域隐患排查及常态化巡逻情况。（责任单位：校安处、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五）以守护“舌尖上的安全”行动为重点的食品安全排查整治。聚焦学校食堂承包经营行为、有害生物防治、环境卫生、加工操作等具体任务，细化责任分工，制定检查清单，明确检查要求、整改方案、时限和责任人；围绕采购、贮存、加

工、配送、供餐等关键环节，是否健全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体系等情况。（责任单位：后勤处）

（六）以家校医社协同推进为重点的心理健康工作排查整治。以《浙江省高等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基本建设标准（修订版）》（浙教宣〔2019〕51号）、《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大学生心理问题防范工作的若干意见》（浙教宣〔2023〕19号）为依据，重点检查摸排学生日常心理健康、心理关注学生分级管理、医校联动等情况。突出检查大学生心理健康问题的发现、预警、干预、转介、帮扶等环节是否到位，学校在人财物等方面是否切实保障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开展。（责任单位：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七）以关心关爱为重点的学生思政工作领域排查整治。重点检查各学院每学期开展学生思政滚动调查情况；针对困难学生群体和行为失范、遭遇重大变故等特殊学生群体的帮扶情况；针对应届毕业生、校外住宿学生、实习学生的管理情况；常态化谈心谈话情况；领导干部联系寝室制度落实情况。（责任单位：学生处、教务处、校安处、各二级学院）

四、实施步骤

（一）部署发动阶段（即日起至3月31日）。各单位要紧紧围绕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要求，全面仔细做好安全隐患排查部署，纵向到底，横向道边。

（二）排查摸底阶段（4月1日至4月30日）。各单位组织开展“拉网式”大排查，全面摸清隐患底数，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实行周报动态销号制度，每周梳理汇总本单位安全隐患问题反馈清单（附件4），并于每周周五前提交至校安处。

（三）闭环整改阶段（5月1日至5月31日）。各牵头单位通过“浙江省校园安全管理平台”、高校“浙里思政工作台”和“校园食安智治”平台分级分类推进整改、销号，确保所有隐患有效整改、形成闭环。学校将组织相关责任部门不定期开展交叉检查和校领导带队专项督查。

（四）巩固提升阶段（6月1日至6月30日）。各单位要深入分析研判本单位安全工作整体态势，总结典型案例和先进做法，形成隐患排查书面分析报告（客观反映安全工作状况和安全隐患问题，有事例、有数据，并提出针对性对策措施和建议），于6月10日前报送至校安处。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提高政治站位，把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作为当前平安校园建设首要任务。各单位主要领导、分管领导都要深入一线指挥、排查、督办，层层压实工作责任，分解落实到每个专业（科室）、每个班级（宿舍）、每一位师生员工。

（二）强化闭环管理。要按照工作安排，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时限要求，抓好闭环整改。针对排查工作中发现的短板和不足，认真总结、及时反馈、共同解决实际问题，消除安全隐患。

（三）加强宣传教育。强化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和舆论引导，积极通过师生互动、公益广告播放、典型案例曝光、应急培训演练等有效形式，提升校园安全隐患应急处置的常识和能力，全力营造平安、有序的良好氛围。

- 附件：1. 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名单
2. 校领导带队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督导
分组方案
3. 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任务分解表
4. 各单位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任务清单
反馈表



附件 1

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领导 小组名单

组 长：李昌祖 马 广

副组长：叶斯源 徐美燕 吕 华 樊 曜 盛湘君 彭春燕
郑伟俊

成 员：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樊曜兼办公室主任，冯坤野兼办公室副主任。

附件 2

校领导带队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督导分组方案

组别	组长	参加人员	检查督导路线	检查督导重点	联络员
第一组	李昌祖、樊曜、 郑伟俊	冯坤野、郑鹏飞、陈飞、 吴玲娜、方晨竹、喻齐彬	学院路（交通）—正大门、 体育馆-快递站-丹桂食堂- 丹桂公寓-大学生活动中心- 山体检查-创业园-绿竹园公 寓-山体检查	一房多用，消防设施、 消防通道、应急照明、 私拉乱接电线、电动自 行车违规充电、车辆交 通管理、使用易燃可燃 材料装修、生产经营期 间违章动火作业；防溺 水设施、防盗窗及广告 牌影响疏散逃生	方晨竹
第二组	马广、徐美燕、 吕华	高燕、王小强、张旭明、 傅雄飞、金航军、陈波	国际交流中心-望道报告厅- 香樟书院学生公寓-绿竹食 堂-创意设计中心-校史馆- 创意连廊施工工地-创意园		金航军
第三组	叶斯源、盛湘君、 彭春燕	龚航宇、蒋鹏、龚双林、 程志通、郑清松、王家辉	图书馆-医务室-丹溪文化厅 -校实训楼-文美厅-建工实 训室-长廊实训室-阶梯教室 -春晗楼教室-望道楼实训室		郑清松

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任务分解表

项目类型	重点内容	检查重点	牵头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间
校园安全防范	校门管理	<p>1. 检查保安员是否做到持证上岗、正装执勤、坚守岗位，是否熟练使用报警电话和 110 紧急报警装置、安保防卫器械、消防器材、回放校园安防视频监控系系统，外来人员做到“一询问、二登记、三联系”，重视日常业务技能培训。</p> <p>2. 检查学校大门外硬质防冲撞设施，校园实体防护屏障的外侧整体高度（含滚刺网等防攀爬设施）不少于 2m。学校人行出入口和机动车出入口是否分开设置。门卫室（传达室）与外界相通的窗户，是否安装金属防护窗。</p> <p>3. 检查 110 一键式紧急报警装置是否正常，是否按标准布局视频监控，图像保存期限不得少于 30 天（重要部位及反恐重点目标单位不得少于 90 天）；系统与北京时间误差不超过 10 秒。</p> <p>4. 检查外来人员来访、外来车辆进出校门、学生上课期间离校、警务室值班巡查、驻校民警到校工作、校园周边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登记簿，台账记载是</p>	樊曜	校安处	教务处、学生处、后勤处、图书馆、各二级学院	4 月底前

		<p>否完整、规范，及时更新。</p> <p>5. 定期对教室、食堂、图书馆、学生宿舍等场所进行摸排，严禁将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和“萝卜刀”“鼻吸能量棒”等存在安全风险或易引起暴力等不良行为倾向的儿童玩具带入校园。加强“进校园”的各类教玩具和学生用品的监督检查，对于集中采购的，要按照“凡进必审”和“谁选用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双审查”责任制，把牢质量、安全、健康的第一道关口。</p>				
交通安全	校内规范管理	<p>1. 校园车辆出入管理。是否制定和落实进入校园车辆信息登记制度并进行实名制登记；是否对违反校内交通管理规定的车辆建立“黑名单”制度，采取限制进出校园等惩戒措施；校园内部道路是否完好并保持通畅。</p> <p>2. 车辆分类管理。是否对教职工的车辆、服务保障车辆、外来车辆进行分类的管理，制定分类管理制度；是否对货物运输、垃圾清运、工程维修等车辆行驶路径、通行时间进行提前规划；校内是否落实限速管理制度，对超速等现象是否有相应惩戒举措。</p> <p>3. 校内通行管理。是否制定了校内车辆管理制度、</p>	樊曜	校安处	办公室、各使用车辆单位	4月底前

		<p>方案；是否针对重大活动节日、考试等重要时段有相应的交通安全管理举措；校内是否设置减速缓行、限速等标识装置。</p> <p>4. 校车管理。校车是否符合标准，是否建立校车安全管理制度；对校车是否开展安全检查；对校车企业是否开展督查指导；是否开展校车驾驶员、照管员安全培训；学生接送车、学校集体外出活动用车资质是否符合规范，车辆保险、消防设施设备是否齐全。</p>				
消防安全	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	<p>1. 根据本校实际是否制定具体的整治方案，是否召开整治工作部署会议。</p> <p>2. 是否排查校内集中充停场所防火隔离存在的隐患问题；校内已投入使用的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场所内充电装置、电气保护、过充断电、消防设施等是否保持完好有效；对校内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和违规充电行为是否开展排查工作。</p> <p>3. 是否制定“一校一策”隐患整治方案，是否落实方案中的各项整治工作，是否联合相关部门进行整治项目验收；是否落实电动自行车集中充停场所（设施）各方消防安全管理责任；是否建立集中充停场所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定期对集中充</p>	樊曜	校安处	后勤处、各二级学院	4月底前

		<p>停场所开展消防安全巡查；是否对电动自行车所有人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督促整改。</p> <p>4. 是否开展电动自行车使用、充停安全提醒；是否开展消防安全知识讲座、疏散逃生演练等活动。</p> <p>5. 是否建立校内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长效机制。</p>				
防溺水	宣教教育	<p>1. 是否召开工作会议，强调部署防溺水工作重点及任务；是否制定完善防溺水工作方案，部署落实防溺水工作责任。</p> <p>2. 是否制定防溺水宣传教育工作计划；是否落实重点时段的提醒教育；是否落实安全教育“1530”规定、教育部“六不”、新生开学安全课等防溺水宣传教育要求；是否及时下发防溺水专项工作提示。</p> <p>3. 是否联合公安、政法、应急等相关部门和属地政府，形成学生防溺水工作合力；是否强化与学生家庭沟通，督促家长（监护人）履行安全监管责任。</p> <p>4. 是否做好假期校园安全检查，并形成相关台账，完成隐患消除；是否重视校内水域安全管理，强化校园防溺水人防、物防、技防建设。</p>	樊曜	校安处	学生处、各二级学院	4月底前
		<p>1. 检查学校食品安全各项规定工作落实情况，包括是否落实食品安全校长（园长）第一负责制、“两</p>				

食品安全	守护“舌尖上的安全”行动	<p>员”配备、“日周月”制度等。</p> <p>2. 是否聚焦学校食堂承包经营行为、有害生物防治、环境卫生、加工操作等具体任务，细化责任分工，制定检查清单，明确检查要求、整改方案、时限和责任人。</p> <p>3. 是否围绕采购、贮存、加工、配送、供餐等关键环节，健全学校食品安全风险防控体系；是否定期开展食品安全自查自纠，落实资料“一校一档”、整改“一校一策”、问题“一校一盯”。</p> <p>4. 饮用水设备是否定期清洗消毒。</p> <p>5. 是否加强学校食品安全教育。</p>	叶斯源	后勤处		4月底前
心理健康	家校医社协同	<p>1. 是否常态化开展心理摸排和工作研判。</p> <p>2. 是否落实标准化的高校心理关注学生分级管理工作，名单是否动态调整。</p> <p>3. 是否落实心理关注学生帮扶举措，是否定期做好关心关爱，谈心谈话和家校联动记录是否规范。</p> <p>4. 是否开展医校联动，就医绿色通道是否建立。</p> <p>5. 心理咨询工作是否规范开展，满足学生需求。</p> <p>6. 是否制定危机事件干预工作预案。</p> <p>7. 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是否足额配备。</p>	徐美燕	学生处	校安处、各二级学院	4月底前
		1. 是否每学期开展学生思政滚动调查。				

学生思政工作	关心关爱	<p>2. 检查针对困难学生群体和行为失范、遭遇重大变故等特殊学生群体的帮扶情况。</p> <p>3. 是否制定各类重点关注学生管理办法（含困难学生、特殊学生、流动性大及晚归不归等学生群体等），形成闭环管理。</p> <p>4. 是否定期开展学生思想动态研判、班级安全主题教育（学业、心理、人身、防诈骗、防溺水等），是否落实辅导员谈心谈话相关要求。</p> <p>5. 是否落实领导干部联系寝室制度。</p>	徐美燕	学生处	各二级学院	4月底前
--------	------	--	-----	-----	-------	------

6	食品安全 (后勤处)	食品安全(台账齐全、资质合格、拉网式环境检查、专项整治、安全督查)										
7	后勤保障与安全 (后勤处)	校内施工										
		燃气管理、特种设备										
		商铺管理										
		高配房										
8	实验实训 (教务处)	实训室管理										
		教室场馆及设施设备										